



工作联系函

紧急 报告 回函 请批示 请办理 通报 申请 纪要 计划

主题：关于济南重汽轻卡公司账户说明

公司领导：

您们好！

9月20日接公司对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对账函账面余额为：3344311.26元
经过落实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账面余额（截止到8月30日为：569000元（因为商用车公司对账时间为1-20日，具体流水账务10月10日前核对，以具体核对数据为准）。

问题点：

对账函余额与济南轻卡账面余额为一个账面数（济南轻卡账面金额：3127863元，未减去三包费用与三方物流费用）。

原因：

济南重汽轻卡公司名称为：**重汽（济南）轻卡有限公司** 实际发生业务（票据业务）为**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**。但在重汽（济南）轻卡有限公司 产品业务、票据业务、质量管控等 为**区分管理**。我司在2010年左右与重汽（济南）轻卡有限公司开展业务到2018年左右因产品改型、产品降价等原因业务停止（使用的记账名称为：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轻卡部）。在2021年8月重新开展业务，供货轻卡车型新统帅业务（我司已经在2019年供方名称由北京光华荣昌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北光华荣昌有限公司）！

为了，避免后期账务问题及其他问题等。

现申请将按原有北京记账方案执行：

重汽（济南）轻卡有限公司 在我司（北京财务）为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轻卡部 进行记账。为此申请继续使用此名称记账！

另：请业务部门报销三包费用、物流费、回款等业务进行注明！

请批示!

营销部: 赵伟

2022年9月21日星期三